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Administration of Commerce, MOEA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113 年度商業服務業低碳循環發展計畫

低碳經營模式示範案例輔導

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執行單位： 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

中 華 民 華 1 1 3 年 2 月

目錄

壹、	計畫目標.....	3
貳、	辦理單位.....	3
參、	輔導資訊.....	3
肆、	申請資格.....	3
伍、	申請作業.....	4
陸、	遴選流程.....	4
柒、	遴選標準.....	5
附表 1、	適用之行業及其稅務行業標準分類項目及代碼明細表.....	6
附表 2、	申請表.....	8

壹、計畫目標

為協助我國商業服務業因應 2050 年淨零排放趨勢，以及我國溫室氣體第二期管制目標，住商部門於 2025 年度應較基準年減少總排放量 27.9%，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透過本計畫協助商業服務業發展低碳經營模式，從服務場域及產品/服務等兩個面向提供改善建議，協助企業強化節能減碳之能力，建立 6 案示範案例，引領商業服務業邁向低碳經營模式。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 二、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

參、輔導內容

- 一、輔導期間：自通過獲選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20 日止。
- 二、輔導項目：
 - (一)場域低碳經營改善：顧問針對場域進行診節能或低碳經營診斷，盤點耗能設備及查核相關能源紀錄，評估潛在排放熱點，並進行檢核、量測與分析，研擬改善措施。
 - (二)產品/服務淨零改善：依據行業別及經營特性，透過商業模式及服務藍圖，針對產品/服務生命週期進行各階段分析，發掘排碳熱點。
 - (三)診斷改善建議報告書：依「服務場域」及「產品/服務」診斷結果，提供改善建議報告書。

肆、申請資格

- 一、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或有限合夥登記之商業服務業，且行業別依據財政部稅籍登記之營業項目符合附表 1 所列者。

二、具輔導需求、改善意願或相關公協會舉薦者，且願意配合成果推廣相關活動。

伍、申請作業

一、申請期間：自公告日起至 113 年 3 月 20 日(三)下午 5 時整。

二、申請方式：

(一)採電子郵件方式申請，於申請期間內填妥申請表(附件 2)，簽名、用印後掃描，寄送至聯絡窗口信箱，逾期不予受理。

(二)電子郵件主旨：報名「113 年度商業服務業低碳循環發展計畫-低碳經營模式示範案例輔導」-申請用戶名稱(檔案格式：PDF 檔)

三、聯絡窗口：陳小姐，電話：04-23595900 分機 240，電子郵件：jean1030@pidc.org.tw。

陸、遴選流程

一、資格審查：由計畫執行單位進行資格審查，若有填寫不實、格式不符、疏漏不全或未簽章者，經執行單位通知後 3 個工作日補正，經通知未補正者，視同放棄申請。

二、計畫內容審查：經資格審查通過者，由評選委員依遴選標準綜合評比，必要時得通知申請業者進行說明，預計擇定 6 家業者作為示範輔導對象。

三、結果通知：將透過電子郵件及電話同步通知申請結果。

柒、 遴選標準

項目	內容	配分
行業示範性	1、 品牌知名度及國內外永續領域 獲獎紀錄等 2、 連鎖企業分店數 3、 改善措施的可複製性與推廣性	35
潛在減碳效益	1、 預計投入的實施措施及資源產 生的減碳量規模 2、 設備汰換及服務模式調整規劃 方案 3、 企業本身用電量及排碳放量	30
企業整體減碳 意願與決心	1、 管理階層參與度 2、 預算投入程度 3、 減碳及成果擴散意願度	35
總計		100

附表 1、適用之行業及其稅務行業標準分類項目及代碼明細表

稅務行業標準分類 中類別	適用本輔導之分類項目及編號
批發及零售業 G	451 商品批發經紀業
	452 綜合商品批發業
	453 農產原料及活動物批發業
	454 食品、飲料及菸草製品批發業
	455 布疋及服飾品批發業
	456 家用器具及用品批發業
	457 藥品、醫療用品及化粧品批發業
	458 文教育樂用品批發業
	461 建材批發業
	462 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463 燃料及相關產品批發業
	464 機械器具批發業
	465 汽機車及其零配件、用品批發業
	469 其他專賣批發業
	471 綜合商品零售業
	472 食品、飲料及菸草製品零售業
	473 布疋及服飾品零售業
	474 家用器具及用品零售業
	475 藥品、醫療用品及化粧品零售業
	476 文教育樂用品零售業
	481 建材零售業
	482 燃料及相關產品零售業
	483 資訊及通訊設備零售業
	484 汽機車及其零配件、用品零售業
	485 其他專賣零售業
	486 零售攤販
	487 其他非店面零售業

稅務行業標準分類 中類別	適用本輔導之分類項目及編號
運輸及倉儲業 H	524 陸上運輸輔助業 525 水上運輸輔助業 526 航空運輸輔助業 529 其他運輸輔助業 530 倉儲業 542 遞送服務業
住宿及餐飲業 I	551 短期住宿業 559 其他住宿業 561 餐食業 562 外燴及團膳承包業 563 飲料業
支援服務業 N	771 機械設備租賃業 772 運輸工具租賃業 773 個人及家庭用品租賃業 790 旅行及其他相關服務業 800 保全及偵探業 811 複合支援服務業 812 清潔服務業 813 綠化服務業 820 行政支援服務業
未分類其他服務業 S	961 洗衣業 962 美髮及美容美體業 969 其他個人服務業

附表 2、申請表

113 年度商業服務業低碳循環發展計畫 低碳經營模式示範案例輔導 申請表				
一、申請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統一編號		
創立日期		行業別		
實收資本額		員工人數		
主要營業項目				
店面家數				
地址				
負責人	姓名(職稱)		電話	
聯絡人 <small>*若有異動時,請通知執行單位並完成工作交接。</small>	姓名(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二、行業代表性				
三、潛在減碳效益				
四、管理階層參與度				
五、面臨問題及困境(請分別從場域低碳經營及產品與服務面向論述)				
(一)場域低碳經營				
(二)產品與服務				
(三)其他				

**113 年度商業服務業低碳循環發展計畫
低碳經營模式示範案例輔導 申請表**

六、其他(請具體說明)

(本表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加欄位。)

七、個人資料提供(詳背頁同意書)

八、申請人/執行窗口簽名

同意

公司用印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一、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受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委託，執行「113 年度商業服務業低碳循環發展計畫-低碳經營模式示範案例輔導」（以下簡稱本計畫），為提供廠商諮詢、輔導、診斷等相關服務，而獲取您任職單位、姓名、職稱、聯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 或通訊地址）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等資訊。
- 二、本計畫將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於業務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三、本計畫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四、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計畫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本計畫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以及經濟部商業發展署行政作業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六、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計畫行使下列權利：（一）查詢或請求閱覽。（二）請求製給複製本。（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五）請求刪除。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計畫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本計畫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 七、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或行使前項權利，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計畫可能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業務服務。
- 八、本計畫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本計畫將善盡監督之責。
- 九、在您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之規定，請求停止個人資料蒐集、處理或利用或請求刪除前，本計畫得依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於個人資料提供之範圍與目的內使用該等個人資料。
- 十、您瞭解此一申請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計畫留存此申請表，供日後取出查驗。